

证券代码：600389

证券简称：江山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55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处置参股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26 日、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处置参股公司股票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采用法律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转让、询价转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择机处置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天化学”）1,735.92 万股，占江天化学总股本的比例为 12.02%，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交易价格确定，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所有股票处置完毕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7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山股份关于授权处置参股公司股票的公告》（临 2025-038））。

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5 日通过《南通江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披露了减持计划，拟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8 日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江天化学股份不超过 433.08 万股，占江天化学总股本的比例为 3.00%（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2025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已减持江天化学 433.08 万股，占江天化学总股本的 3.00%，公司已完成本次减持计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1.2 的规定，上市公司发生的交易事项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应当及时披露。本次交易预计产生利润将达到以上披露标准，具体收益金额以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中相关财务数据为准。本次减持计划完成后，公司仍持有江天化学 1,302.84 万股，占江天化学总股本的 9.02%。

特此公告。

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7 日